



## 最冷的冬天

□贾明明

那是最冷的冬天。

它的冷，刻在我记忆里二十多年，偶尔想一想，都会觉得通体生寒。

那年冬天，雪下得特别勤，积得也厚。天从没消停过，不给人好脸色，不是在下雪，就是在化雪。隐藏在雪里的寒冷像浪一样，堆叠着向人身上拍来，一层一层，无休无止。

北风有时夹杂在雪花里，有时单独行动，往人的屋子里钻，身体里钻。不管你包裹得多严实，北风总能找到缝隙钻进来。它一点点啃噬你的肌肤，拱进你的血管，带来彻骨的寒。衣领、袖口、裤管，在北风眼里都是有破绽的，它顺着一条条细细的缝隙，硬生生挤进来，往人的身体里播散严寒。

水管到了上午10点多还没能流出水来，水龙头下方垂着冰溜子，好像冬天在宣布：这也是我的地盘，有冰有雪的地方都是我的领地。用水的人开始咒骂，什么鬼天气，也不知道啥时候能化开！还好有一缸备用的水，用鸭蛋粗的擀面杖敲碎上面那层冰，拿水瓢连水带冰舀到锅里，燃了几把火，冰才开始一点点融化。

放在屋里的水缸结了厚厚一层冰，父母问我晚上睡觉冷不冷。我违心地说了一句，不冷。其实，整个前半夜我的脚一直是冰的。因为这种冰凉，迟迟睡不着。暖水袋被我用得半温半凉，脚还没有彻底暖透。听过一句话，“手凉的孩子没人疼”，脚凉的孩子是不是也一样，这样胡思乱想着。想着想着，困意袭扰了我的眼，感觉眼皮沉沉的，缓缓合上。第二天醒来，发觉自己的脚是热的，具体什么时候热的，我想不起来。猜测，可能是梦里把脚放到了火炉上。

吃了饭，帮父母洗碗。水是热的，手伸进水里，有一股热流涌进身体。于是想，做一只碗真幸福，每天可以洗几次热水澡。人不行，一个月洗一两次澡就算不错了。

洗了碗，到院子里铲雪。不经意间，寒风已经在手背上撕裂出几道口子，左手的无名指显得格外粗些，还有点痒痒的感觉。这才意识到，手可能冻了。

冻了的手指肿胀着，红红的，看起来像胡萝卜，手背像皴裂的树皮。太阳出来一晒，整个手都感觉到痒，又不知该往哪里挠。只能忍着，盼着冬天赶快过去，等春天来了，冰都化成水了，手上的冻疮也就随着化开了。

那时候，让人感觉最幸福的事就是烧火。母亲一说要做饭，我就麻利地坐在了灶坑前。点了引火，开始往里添木柴。这里大概就是这个家最暖和的地方了。家里养的那只猫，也喜欢往跟前凑，安静地卧在我的脚边，享受着灶坑里喷出来的丝丝袅袅的温暖。

从没有哪个冬天像那个冬天那样冷过。寒冷把人圈在自家小院，懒得挪动一步。一家人轮流贴着煤火取暖，可还是有人时不时打个哆嗦。身上的衣服裹了一层又一层，一个个看起来像石碾。可这，还是难以抵住那个冬天的寒。

屋里屋外，就煤火边上有点热气，再难找到一处暖和的地方。被窝里都是凉的，永远暖不热那双脚。就没见过那么冷的冬天！

后来的冬天好像没那么冷了。或许也冷，只是因为那个最冷的冬天做参照，才显得没那么冷了。

那时，应对寒冷的手段太少，没有暖气，没有空调，连电热毯都没有。人们就拿几根木柴、几个煤球硬扛着，熬过一个个寒彻骨的冬天。

有一天我到了江南，才发现，原来冬天可以这么暖，这么短。

## 蟹爬字

□沈东海

中国人很注重字，俗话说“言为心声，字如其人”嘛。任何东西一涉及人，必定引起足够的重视，更何况是关乎自身品行、性格等问题的大事。

我的字从小写得不好，称之为“蟹爬”，都一点不为过。虽然一直知道这样不好，但心有余而力不足。记得自己读初中时，期中考试考完，班主任叫我把成绩单拿回家，让家长签字。第二天，我把父亲签过字的成绩单交给她，她却问我：“这字是谁签的？”我说：“是父亲签的。”但她不信，分明觉得是我自己签的，因为纸上的笔迹和我的太像了。后来，她给我的父亲打了一个电话，才相信我没有说谎。

由此，你不难看出我的字为什么写不好了，大家都说是遗传，改不了了。但我骨头硬，一时不认命，偶有空闲，就会拿出一张纸头来练字。苦练了几个月，自认为写得有了一点字形，开始沾沾自喜。这种喜悦，就像猪八戒又变回了人形。因此，一次村里要我写一份证明，我主动请了纓。等我把材料写好，交给母亲。母亲又把它转交给了村里的书记。没想到的是，我妈回来时脸色铁青，她说书记的儿子说了，我这个初中生写的字还不如他一个小学生。顿时，我的心凉了一截，感觉自己颜面扫地，从此破罐子破摔，字也懒得练了。

因为读书的时候字没写好，所以给我现在的生活带来了不少烦恼。比如去银行办事，需要签字，遇上心细的工作人员，时常会把我写的单据退给我，让我重写，说她们银行有规定，客户字没签好，要扣她们奖金。没法，我只能学小学生一笔一画地把它写好，再交给她们。还记得一次问别人借钱，写欠条的时候，我把名字没写清楚，对方问我是读什么学校毕业的？当时我就感觉事情有点不妙。毕竟是借人家的钱，真金白银，白纸黑字，对她而言

这不是小事。在厂里，开票或者去仓库领东西，都需要我签字。刚开始签字的时候，我喜欢写狂草，后来慢慢简化，简化到现在基本成了一个破折号。虽然同事口头不说，但我心里知道我这样做不太好。

每每这时候，我总会想起小时候教过我的语文老师。我想大家也一定有过这样的经历——一个女老师握着你的小手，教你怎样写字。假如这女老师长得够漂亮，被握者的心思往往不在字上，闻着老师身上淡淡的清香，开始偷偷地侧脸瞄起了她。这正如面对一朵鲜花，没有人不想去嗅一嗅的，当然这是对美的欣赏，你可别想歪了。当时我可能是老师望多了，心没在字上，写的时候脸是侧的，字就写歪了。但不论我怎么开脱，自责还是难免的，总感觉老师当年对我的付出被我辜负了。

最近这几年，我又重新拿起笔来写作，也算小有收获。每次去邮局领稿费，签名成了令我头疼的一件事。看着邮局工作人员娟秀的字，和自己一对比，我的字却状如瘸子、饿殍，倒成一片，堆叠在一起。幸亏她们没有刁难我，不然是有得苦头吃了。

前段时间，我不知道为什么又习起了书法，临摹起了中国画。也许，我骨子里还是有点不服气，就像小时候别人说我不会写文章是一个道理。练习的时间长了，有一天突然顿悟：觉得自己把过多的时间花在字的外表上，还不如把时间花在内在。字是如此，人就更不用说了。就算现在有人跟我说“字如其人”，但又有何妨？我还没听说人长得丑，就一定一无所成的！